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年度业绩说明会暨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和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了“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说明会暨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回答。现将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
(一)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
1.业绩说明会，说一下今年上半年业绩预期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合并报表2019年度归母净利润5.22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766.35%。公司合并报表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归母净利润1.49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84.11%。2020年上半年公司的业绩情况，请以届时公司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为准。公司将不晚于2020年8月31日披露2020年半年度报告。
2.自美国收购以来，公司自息负债一直处于高位，极大吞噬了美迈的低利率带来的收益，对降低负债率有何实质性举措?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业务稳健发展。为保持持续经营，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改善财务状况及减轻现金流压力，尽快消除债务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
(1)2020年，公司将推动美迈国际继续增资，巩固行业龙头地位，加快IT分销、商业物流及生命周期服务等及云服务业务的发展。同时，支持美迈国际重新制定价格策略，利用商业智能化能力提升效率及毛利水平，增强在行业高增长、高毛利领域的市场地位，力争实现美迈国际收入和利润的稳定增长，提高公司整体收入和利润水平。
(2)公司将全面提升运营管理的数字化实施落地，强化业务管控，包括业务管控、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容，并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定期调整管控策略，全面提升效率。通过上述举措，公司将可能降低经营成本，最大限度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3)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经营管理，引入先进科技企业管理模式，提高公司整体运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进一步获得政府、金融机构和其他战略伙伴支持。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继续寻求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及银行贷款，以偿还近期的到期财务负债及满足未来运营及资本开支。确保 CCL 有能力履行相关协议约定的还款义务。
3.美国将专注于高毛利业务，具体的指哪些业务?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19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较上年度提升，主要系战略以及经营策略调整，公司专注于毛利率高的核心业务，同时减少不能产生正向回报的其他业务领域。主要系子公司英迈国际2019年度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43.43%，系子公司英迈国际更加专注于高毛利业务，收入质量较大幅度提高，主要表现在高毛利的电信业务(产品生命周期业务)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增长11.2%，云服务营业收入增长28%，低毛利的传统分销业务收入下降5.1%。再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海航科技在债务方面，除了海南建行的支持外，是否考虑债转股?债转股是否存在国内外的政策障碍?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截至2020年5月6日、2020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境外子公司延期支付并购贷款本金的进展公告》(临2020-012)、《关于子公司美元还债款的进展公告》(临2020-015)。除上述已披露的公告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敬请投资者以公司发布的公告为准。
5.请问，公司如果加上美迈部分或者全部股权，是否一定获得美国政府方面的相关许可?如果是，要获得何种许可?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在公司开展过程中，公司将严格遵守各国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
6.美迈作为全球性的业务的公司，随着疫情全球化的严重，是否已经对美迈业务造成实质性的负面影响?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截至目前，跨分类及全球各区的科技及高毛利业务的需求仍保持稳健。然而全球经济的萎缩可能会对公司的未来业绩表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再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7.美迈这块优质资产什么时候能出售?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子公司英迈国际目前专注于高毛利业务，收入质量较大幅度提高，核心运营指标稳步提升，收入规模、运营效率及盈利能力均处于行业前列。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5.05亿美元，同比增加43.43%。基于此，公司合并报表2019年度归母净利润5.22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766.35%。公司合并报表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归母净利润1.49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84.11%。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披露了《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临2018-144)。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敬请投资者以公司发布的公告为准。
二、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全部内容，投资者可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 http://www.sse.com.cn)上证e访谈栏目查阅。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关心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东的股份总数及持股比例为：70,97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4,804.7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仇宏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公司的独立董事和部分监事以电话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3.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2人。监事袁临敏因工作原因、许建海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4.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任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九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影集团公司持股1,257,682,500股，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故回避表决；第1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或股东大会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律师：康宇宁、朱瑞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人员资格以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日期：2020年6月30日
二、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鉴于本次疫情影响的需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容量存在不能超过100人的限制，拟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0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提交资料的先后顺序确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公司将向报名登记成功的股东发送参会确认信息。未获得参会确认信息的股东或反馈报名信息未成功的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报名登记参加现场会议人数达到上限后，公司将无法进入股东大会现场的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敬请公司股东理解并支持。
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建议公司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参会股东须遵守疫情防控的规定和要求。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将采取对参会人员提前测量体温、查验个人健康信息、登记近期行程等防控措施，请参会人员予以配合并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参会人员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须符合防疫的有关规定方能进入会议现场。
本公司于2020年6月10日发布了《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1)，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6月30日 8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南京路锦江宾馆(杨浦区长阳路255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质押回购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摘要
5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6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 瑞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
8 瑞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公司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刊登于2020年4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股东大会《委托书》将于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登录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和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亲自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在会议主持人出席会议上行使表决权。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市长宁区江苏路165弄29号403室
3.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本人身份证、受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并请提供有效联系方式以便公司反馈现场参会确认信息。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并请提供有效联系方式以便公司反馈现场参会确认信息。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高坤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高坤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请求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高坤女士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
为使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符合相关要求，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本

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玉红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玉红女士简历后)，任期同本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
附：王玉红女士简历
王玉红女士，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妙可蓝多(吉林)乳业有限公司化验室负责人，历任广泽乳业有限公司化验室主管、理化检验班班长、原奶检验员等职务。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日期：2020年6月30日
二、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鉴于本次疫情影响的需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容量存在不能超过100人的限制，拟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0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提交资料的先后顺序确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公司将向报名登记成功的股东发送参会确认信息。未获得参会确认信息的股东或反馈报名信息未成功的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报名登记参加现场会议人数达到上限后，公司将无法进入股东大会现场的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敬请公司股东理解并支持。
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建议公司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参会股东须遵守疫情防控的规定和要求。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将采取对参会人员提前测量体温、查验个人健康信息、登记近期行程等防控措施，请参会人员予以配合并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参会人员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须符合防疫的有关规定方能进入会议现场。
本公司于2020年6月10日发布了《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1)，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6月30日 8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南京路锦江宾馆(杨浦区长阳路255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质押回购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摘要
5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6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 瑞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
8 瑞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公司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刊登于2020年4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股东大会《委托书》将于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登录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和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亲自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在会议主持人出席会议上行使表决权。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市长宁区江苏路165弄29号403室
3.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本人身份证、受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并请提供有效联系方式以便公司反馈现场参会确认信息。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并请提供有效联系方式以便公司反馈现场参会确认信息。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日期：2020年6月30日
二、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鉴于本次疫情影响的需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容量存在不能超过100人的限制，拟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0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提交资料的先后顺序确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公司将向报名登记成功的股东发送参会确认信息。未获得参会确认信息的股东或反馈报名信息未成功的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报名登记参加现场会议人数达到上限后，公司将无法进入股东大会现场的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敬请公司股东理解并支持。
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建议公司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参会股东须遵守疫情防控的规定和要求。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将采取对参会人员提前测量体温、查验个人健康信息、登记近期行程等防控措施，请参会人员予以配合并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参会人员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须符合防疫的有关规定方能进入会议现场。
本公司于2020年6月10日发布了《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1)，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6月30日 8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南京路锦江宾馆(杨浦区长阳路255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质押回购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摘要
5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6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 瑞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
8 瑞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公司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刊登于2020年4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股东大会《委托书》将于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登录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和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亲自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在会议主持人出席会议上行使表决权。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市长宁区江苏路165弄29号403室
3.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本人身份证、受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并请提供有效联系方式以便公司反馈现场参会确认信息。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并请提供有效联系方式以便公司反馈现场参会确认信息。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8日
(二)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147号博睿会议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东的股份总数及持股比例为：64,739.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4,804.7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董事推选，由公司董事长朱基伟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5人，董事江华、曾鸣、詹平原其他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杨林、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周长信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无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6、7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辉、董健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8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8日
(二)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147号博睿会议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东的股份总数及持股比例为：64,739.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4,804.7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董事推选，由公司董事长朱基伟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5人，董事江华、曾鸣、詹平原其他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杨林、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周长信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无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6、7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辉、董健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8日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赎回二级资本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6月16日-18日，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2020年6月18日)，按面值全

部赎回本期债券。
截至本公告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批准，本公司已行使赎回权，并全额赎回了本期债券。
特此公告。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获得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收购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或“交易对手”持有的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尼龙化工公司”)或“标的公司”137,724股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发行股份或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00.00万元。
2020年6月18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转发的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河南省国资委”)出具的《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批复》豫国资资产[2020]27号，原

则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收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所持尼龙化工公司137,724股股权，原则同意公司在购买上述资产的同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募集资金。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本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快递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5月快递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项目 2020年5月 同比变动
快递收入(亿元) 24.15 11.56%
业务完成量(亿票) 11.56 61.06%
快递产品单量(亿元) 2.09 -30.73%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0年6月19日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快递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5月快递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项目 2020年5月 同比变动
快递收入(亿元) 24.15 11.56%
业务完成量(亿票) 11.56 61.06%
快递产品单量(亿元) 2.09 -30.73%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0年6月19日